附件九-【支出憑證】

【適用服務業、政府機關、公私立學校】

支出憑證黏存單

所屬年度：　　黏貼單據共　　張

計畫或活動名稱：雲林縣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補助計畫 **受補助組織名稱：**　　（須與統編登記全銜相同）										
用途摘要	請圈選申請項目：無風管空氣調節機/辦公室照明 /室內停車場智慧照明/中型能源管理系統/大型能源管理系統									
申請補助金額										
十	億	千	百	十	萬	千	百	十	元	整

組織申辦人員（同附件二聯絡人）	**出納單位**	**會計單位**	**負責人**
（並請用印）	（並請用印）	（並請用印）	（並請用印）

注意事項：機關學校單位可依其內部既有支出憑證格式提供。

----------憑-------證-------黏-------貼-------線----------